

证券代码：871677

证券简称：韶华文化

主办券商：天风证券

上海韶华文化传播股份有限公司

2025 年年度股东会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(一) 会议召开情况

1. 会议召开时间：2026 年 4 月 22 日
2. 会议召开方式： 现场会议 电子通讯会议

本次会议采用现场会议召开方式。

3. 会议表决方式：

- 现场投票 电子通讯投票
 网络投票 其他方式投票

4. 会议召集人：董事会

5. 会议主持人：姚晟晨

6.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：

本次股东会的召集、召开程序符合《公司法》等相关法律法规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。

(二) 会议出席情况

出席和授权出席本次股东会会议的股东共 2 人，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 2,000,000 股，占公司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。

(三) 公司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列席股东会会议情况

1. 公司在任董事 5 人，列席 5 人；

2. 公司在任监事 3 人，列席 3 人；
3. 公司董事会秘书列席会议；
公司其他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会议。

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（一）审议通过《2025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该议案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6 年 3 月 31 日披露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（网址：www.neeq.com.cn）的《2025 年年度报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6-012）及《2025 年年度报告摘要》（公告编号：2026-013）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2,000,00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（二）审议通过《2025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根据法律法规及《公司章程》规定，公司董事会对公司 2025 年度工作情况总结，并形成董事会工作报告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2,000,00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（三）审议通过《2025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根据法律法规及《公司章程》规定，公司监事会对公司 2025 年度工作情况总结，并形成监事会工作报告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2,000,00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（四）审议通过《2025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根据法律法规及《公司章程》规定，将公司 2025 年度财务决算情况予以报告，并形成财务决算报告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2,000,00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（五）审议通过《2026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根据法律法规及《公司章程》规定，将公司 2026 年度财务预算情况予以报告，并形成财务预算报告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2,000,00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（六）审议通过《2025 年度审计报告及关于公司 2025 年度审计报告非标准审计意见的专项说明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公司聘请的审计机构希格玛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对公司 2025 年财务状况进行审计，并出具了带持续经营重大不确定性段落的无保留意见的《审计报告》（希会审字(2026)0533 号）、《关于上海韶华文化传播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度审计报告非标准审计意见的专项说明》（希会审字(2026)0798 号）。详见公司于 2026 年 3 月 31 日露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（网址：www.neeq.com.cn）的《希格玛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关于上海韶华文化传播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度财务报告非标准审计意见的专项说明》（公告编号：2026-020）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2,000,00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（七）审议通过《关于未弥补亏损超实收股本总额三分之一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该议案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6 年 3 月 31 日披露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（网址：www.neeq.com.cn）的《关于未弥补亏损超实收股本总额三分之一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6-018）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2,000,00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(八) 审议通过《董事会关于 2025 年度审计报告非标准审计意见的专项说明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该议案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6 年 3 月 31 日露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（网址：www.neeq.com.cn）的《董事会关于 2025 年度审计报告非标准审计意见的专项说明》（公告编号：2026-016）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2,000,00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(九) 审议通过《监事会关于 2025 年度审计报告非标准审计意见的专项说明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该议案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6 年 3 月 31 日披露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（网址：www.neeq.com.cn）的《监事会关于 2025 年度审计报告非标准审计意见的专项说明》（公告编号：2026-017）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2,000,00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三、律师见证情况

(一) 律师事务所名称：北京君泽君（杭州）律师事务所

(二) 律师姓名：方雯律师、田蛮蛮律师

(三) 结论性意见

本次股东会的召集及召开程序均符合《公司法》等有关法律、法规和规范性文件以及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；本次股东会的召集人及出席人员资格均合法、有效；本次股东会的表决方式和表决程序均符合《公司法》等有关法律、法规和规范性文件以及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，表决结果均合法、有效。

四、备查文件

(一) 上海韶华文化传播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年度股东会决议

(二) 北京君泽君（杭州）律师事务所关于上海韶华文化传播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年度股东会的法律意见书

上海韶华文化传播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6 年 4 月 22 日